

## 随便说说

名家走笔

◎荣荣

◆有段时间早上睁眼第一件事就是打开一个熟人的微博，看他说了什么。那些日子他病人膏肓，看到他的文字，就说明他还活着。这是一种矛盾的围观，因为对于没有希望的治疗和痛苦，人们的心情是既希望他坚强地活着，内心也希望他能早点解脱。

斯人已远。微博也几被微信取代，什么时候说不定又会有新的微什么出现，将微信也晾一边。旧事重提，倒不是纯粹的怀旧，只是疑惑，在某种公开的平台，坚持一件事，是不是也是一种错误的执着。比如现在的我也在做的一件事，每天睁眼，先在微信上发一首诗。这样做缘于一位圈外朋友之请，说你写新诗，能否每天荐一首读读，让我们也看看现在的诗歌都啥样了。我本爽快人，自然一口应承。

这个举动为我迎来了一批固定的点赞党。为了让发的诗多样化，我有时也会发些稍另类的，比如下半身诗，这时点赞的人会少一半，估计我的微友脸薄的多。有时候发得迟了，有微友就会发问：怎么了？今天的诗呢？甚至还有这样问的：你还活着吗？

◆娱乐圈里多八卦，今又传锋菲复合。如果所传是真，两人的爱情也算是热门熟路，老房子着火，不知经不经烧。

又一次思忖情为何物。便想起一首老歌，五六年前每一次听到还是在欧尚购物付款时。觉得歌者唱得挺淋漓痛快的，儿子与我说话时就有些出神。随后我问他：“这首歌很好听的，你听听？”没想到他说他早听过了。问他知道歌名吗？他说，不就是《死了都要爱》嘛。

我吃惊不小。屁大的孩子，居然知道这首大有“小儿不宜”之嫌的歌，太牛了吧。回头上网查了一下歌词，与我猜想的也差不多——这是年轻人的歌，年轻人的爱啊。

但后来几次都是听上了年纪的人在唱。

◆真的上了年纪，很多事物无心关注，不仅仅是流行歌曲——想二十年前，在自助式的卡拉OK厅，我曾与好友笑夸：“没有一首歌是我不会唱的，除了……”现在却倒过来了。现在真的好懒惰，许多事不想做不想尝试，即使是好事，也止于想想而已。一次长途旅行时与人说起年龄，众人认为谁都渴望年轻，能减去十岁二十岁的更好，只有我说，我觉得中年很好啊，每个年龄段都有相应的乐趣，我

◎江根梅

翻阅杂志，看到作家刘震云的文章。文中，他关于知识分子的定位，让我耳目一新。在他看来，未必读过书的人就是知识分子，有些不识字但见识特别好的人，也可以是好的知识分子。文章中，他还坦言，对他一生影响最大的，是两位大“知识分子”。

第一位“知识分子”，是刘震云大字不识一个的舅舅，他在村里赶马车，最擅长调理马。在作者13岁那年，舅舅问他：“你觉得你聪明吗？”他答：“不太聪明。”舅舅又问：“你笨不笨？”他说：“我也不笨。”舅舅又说：“世界上就怕这种人，要不你聪明，要不你是个傻子，你生活得都会非常幸福，像你这样既不聪明又不笨、不上不下的人，在这个世界上最难混。”他赶快问：“那我的一生该如何规划？”舅舅说：“你记住我的话，一辈子就干一件事，千万不要再干第二件事。”刘震云说，他记住了舅舅的话，一直在做一件事，那就是编“瞎话”。

觉得好像刚活出一点自在来，干嘛要退回年轻去？

我不是故意与众人唱反，我真的就这样想的。年轻时我沾过年轻的光吗？没有。反而为大大小小一干儿梦想所累。哪像现在，心情放松了，有闲心闲功夫也不为生计发愁，有什么不好呢？

◆还得有两个基本点：一个是得有个过得去的健康身体，如果没有这个资本，年轻年老都会活得没味。年老时，能够脚轻手健，这无疑是上天赠予老年人最好的礼物了。躺在床上，想个事，连翻来覆去也做不到，甚至无权说“走投无路”这个词。你都动不了了，走哪去？

另一个基本点，是得有个健康的心态。谁都会人老珠黄的，时间最终会扯平很多东西，就如一个段子所说的：八十岁，有钱没钱一个样，九十岁，男人女人一个样……只不过那些曾经什么什么过的，会有更多的落差感。这时候，你的看待决定了你的心情，你的心情决定了你的生活状态。

◆再说到感情问题。人总得在年轻时就把爱情解决了，然后成家立业。但是现在时代不同了，“爱是永恒的主题”，这不是说的小说诗歌，而是现实生活。“不理睬别人是看好或看坏，只要你勇敢跟我来”，“穷途末路都要爱”，能够套用这话的，恐怕不全是年轻人的爱情吧。但是，如果一辈子都爱个没完（问题是主角变幻），那不是很累人么？这是反季的爱情。爱情是美丽的，但要是赔上了中年的安定和老年的安逸，总不太值，这里还暂不去怀疑这种爱情的含金量。最理想的就是每个人能遵守结婚时的誓言，尽可能地维持婚内的感情吧。

由反季的爱情想到反季的水果。那东西不自然，饱了口福，对身体总不大好吧。

◆往事不要再提。每个过来的人，都会有自己的人生故事（这话说了等于没说），但往事并不总是美好的，更有大把辛酸。正确的态度是，能忘的就忘，忘不了的，就搁在一边。这个道理人在小时候就得知，样板戏里的小常宝还是李勇奇老早说过：“八年了，别提它了。”

“你还想着我嘛？偶尔。”想着又能怎样呢？“你还恨我吗？”再恨不是自寻不快？“你还会来看我吗？”看了又能怎样呢？当初都不能在一起，没了那份激情，更奢谈什么将来？这是小说戏剧里的对话，生活中也就别重复了吧。

过好当前的日子，做完应做的事，尽到应尽的责任。人到中年万事休，休，就是到此为止，不能穷折腾。就做一池波澜不兴的水吧。

第二位“知识分子”，同样是刘震云的舅舅，他的职业是木匠，方圆几十里，他的木匠活做得最好。因为别人一张桌子花3天时间完成，他则花上10天时间，这样一来，他做出来的桌子自然比别人的好。他教导作者说：“你不是聪明的人，我教你一招，就是做事情要慢。”作者又一次记住了舅舅的教诲，同样是作家，别人写一本小说花3个月时间，他却花3年，这样一来，读者都说他写得好，而他说自己“并不是我的手艺比别人好，而是我花的时间比别人长一些，这是我写作最大的秘密和诀窍”。

现代人生活节奏加快，什么事情都要求速度。其实，如果用心就会发现，有时候逞一时之快，反不如逞一时之慢，就像文章中“慢工出细活儿”的木匠舅舅，就像作者自己反复打磨出的精妙文章。

人生苦短，也许每个人都有很多梦想，但最终能够变成现实的，又会有几个呢？不如把有限的精力用来做最想做的事情，持之以恒，终将有所收获。

往事印痕

## 雨中老屋

◎王静雅

半夜里，雨沥沥而落，被狂野的风狠狠地甩在玻璃窗上，惊扰了一帘清梦。

在这无眠的夜里，在这雨打窗户的天籁中，我忽然想到了老屋。在老屋的顶上盖着一块玻璃天窗。在我记忆里，每逢雨季，天窗是第一个发出讯号的地方。

于是，次日一早便撑了把雨伞，穿过长长的墙弄，去探望那惦记了一夜，曾充盈着青葱时光的老屋。

在记忆中，我曾多少次抬起头，静静端详着老屋的“眼睛”——那面依然完好如昔的天窗，此时在雨水的不断冲洗下显得依旧明亮。那是一种无愧于天地的明净与展示，曾为我们挡风遮雨，拥进过满屋的阳光。在风雨声中，或在明媚阳光下，我们兄妹几个，围着一张四方的桌子，或读书学习，或游戏涂鸦。

老屋真的很老了。据我父亲说，在建造它的时候，他还不过是个十二三岁的少年。三间朝东，青石砌成。西南的包房为卧室，中间一个厅堂，靠北的一间是放置农作物与其它器具的地方。“三间朝南屋”，在彼时以茅屋居多的农村，能拥有这样的小屋确实是件非常荣耀的事了。

老屋的院子不大。与其说是院子，不如说是个小小的道地，比檐廊宽不了多少。我把它称为院子，是因为之前曾种着许多花草与蔬菜，院角还有一棵枣树。最美的是靠路边的长势茂盛的紫茉莉，就像刻意围成的篱笆，早晚花开清香诱人。院子的地面是父亲用一块块光滑的小石子铺垫而成的，每到夏季的傍晚，用水冲过之后，我就光着脚丫在上面走来走去，好不快活。屋前有一条长长的水渠，沿着村中的石子路上下蜿蜒。水渠的水很清澈，由邻村的一潭水库蜿蜒而来。在平时，偶尔也能看到些小鱼在游动，我们的衣物还可以放在这搭在门前的石板桥上清洗。只是后来这条水渠慢慢被污染了，到现在已经被水泥铺平，完全不见了踪迹。

踏过疯长一地的野草来到老屋门前，双门紧闭。只因来时匆匆，忘了捎上钥匙，只好在屋檐下流连。抬头上望，屋檐的一根主椽有些断裂，但依然坚毅地支撑着条条小椽，小椽的坚守撑起了整个屋子的瓦片，瓦片的舒展与完整又坚强地抵挡了风雨的侵蚀。没有主椽，小椽难当，风雨侵蚀，屋子最终会倒塌。人又何尝不是如此呢？人生事十有八九不如意，难免时常会遭到风霜雪雨的侵蚀，但只要恪守你的人格尊严与做人底线，你永远生活的强者，岿然如山。

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风雨中的老屋依然，只是地面荒草丛生。雨水不停地滴落，满院的荒草似垂头泪下。我依稀记得我们兄妹几个欢笑的声音，但这声音终是越行越远。

雨水沥沥，老屋无语，恍然如梦。

总第 5724 期 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 漫画 沈欣

## 舅舅的教诲

有所悟

